

中国共产党

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委员会文件

漓院党办〔2019〕13号

关于开展 2019-2020 学年第一学期 “党员活动日”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：

为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党员教育管理工作，进一步完善党的组织活动制度，不断推动基层组织活动规范化、制度化和常态化，切实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，现就开展好我校 2019-2020 学年第一学期“党员活动日”的具体工作，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形式

（一）**活动时间**。“党员活动日”时间为半天，原则上安排在每月最后一周的星期三。

（二）**参加范围**。“党员活动日”以支部为单位组织，全体党员参加，党员领导干部要坚持双重组织生活制度，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的主题党日活动。各党支部可根据当月活动主

题，拓展参加的人员范围，可邀请入党积极分子、民主党派和群众代表参加。外出实习见习的党员，可通过全媒体、多渠道、多方式地参加活动。

二、活动主题

结合学校党委年度工作计划和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要求，本学期每月“党员活动日”主题为：

9月：尊师重教 立德树人。各教师党支部要将主题党日活动与“学习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，争做四有好老师”为主题的师德师风建设年活动相结合，把“三全育人”要求落实在教书育人、管理育人、服务育人全过程。学生党支部要以庆祝第 35 个教师节为契机，开展形式多样的“感念恩师”慰问活动。

10月：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。各党支部要举办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系列活动，开展“传承红色基因，在学党史、新中国史中增强服务国家的责任感和使命感”主题活动。结合“三全育人我当先”，各教师党支部开展“不忘教育初心，牢记教学使命”主题活动，学生党支部开展“学习报国我当先”主题活动。通过组织理论学习、主题研讨、参观走访、志愿服务、重温入党誓词等活动，激励引导广大师生党员把爱国奋斗精神转化为实际行动，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奋斗。

11月：召开专题民主（组织）生活会。各党支部要召开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专题民主（组织）生活会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，充分运用主题教育的学习调研成果，联系整改落实情

况，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，深入分析存在的问题、根源和危害，明确努力的方向和改进措施。

12月、1月：讲清廉、讲诚信、讲作风。各党支部要结合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求，组织开展党史和党性党风党纪教育，通过学习培训、讲座报告、廉洁影展、主题征文等形式，切实加强党性修养，进一步强化廉洁意识，筑牢思想道德防线，激发干事创业精气神，提升师生“敬廉崇洁”的思想意识，营造风清气正的校园文化环境。各党总支认真组织开展2019年度优秀党日活动评比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认识。党总支书记是各党总支“党员活动日”的第一责任人，各党支部书记是具体责任人。各党组织负责同志，要充分认识肩负的重大责任，坚持亲自谋划、亲自部署、亲自推动。党员领导干部要充分发挥表率示范作用，带头开展理论学习、带头参加组织生活、带头开展主题活动，以实际行动带动广大党员。

（二）精心组织。各党支部要结合实际，不断创新“党员活动日”的内容和形式，鼓励多支部联动组织活动，增加活动的政治性、思想性与生动性。在开展学习教育之余，党员可在“党员活动日”当天，自觉、按时、足额向党支部交纳党费。《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党支部“党员活动日”记录表》（见附件），于活动结束后3日内报所在党总支；各党总支收齐后汇编成册，并于活动结束后一周内报学校党委。

（三）提升成效。各党支部应充分利用网络、微信、板报等媒介平台，提高党员群众的知晓率、认可度和活动的参与率。要及时总结和推广活动中创造的新经验、新方法，推动活动向纵深发展，防止表面化、形式化、娱乐化、庸俗化。

（四）总结表彰。各党总支要及时总结、提炼和推广开展“党员活动日”活动的特色做法、成功经验，学校党委组织开展年度优秀“党员活动日”评选工作，对紧密结合师生思想和工作实际，充分调动党员参与的积极性，紧扣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促进学生成长成才，推动学校教育事业发展的主题党日活动进行表彰。评选结果纳入二级党组织年度党建考核。

附件：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党支部“党员活动日”记录表

中共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委员会

2019年9月19日

附件：

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党支部“党员活动日”记录表

党支部名称：

党支部书记签字：

活动主题	
活动时间	
活动地点	
活动形式	
参加党员 情况	应参加党员 人，实际参加党员 人，请假党员 人
	参加党员签到：
	请假党员名单：
活动 内容 简介	

活动 特色	
----------	--

说明：此表一式两份，党支部留存一份，报所属党总支一份，于每次活动日后 3 日内完成报送。